

曲靖市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2023—2025 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旅游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及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抓好云南省乡村旅游现场会相关精神落实，充分利用全市丰富的乡村旅游特色资源，加快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发展思路和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乡村旅游工作重要论述精神，贯彻落实好抓乡村旅游就是抓乡村振兴工作要求，把乡村旅游作为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关于乡村振兴、乡村旅游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乡村旅游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的新引擎作用，将乡村旅游作为扶贫产业、综合产业、美丽产业、幸福产业，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山水田园为基础，以生态气候为依托，以高原农业、文化体验、康养休闲为特色，进一步加强规划引领，因地制宜、因势利导，保护与开发并重，统筹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大力推进乡村绿化美化，盘活用好全市各类自然、人文、历史等优质资源，推动乡村旅游发展模式创新、产品升级、服务优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打响“清凉曲靖、乡野漫生活”的乡村旅游品牌，以春花、夏凉、秋食、冬福为内涵，为游客创造一种美而松弛的下沉式旅

游体验，提供一种存在且可以触及的乡作实践，让游客享受一次漫游且可品味的烟火之旅，寻找到一个具有意义感且充满美好期待的乡野。

到2025年，乡村旅游产品供给显著增强，产业体系日趋完善，质量效益和市场竞争能力明显提升，产业规模更加壮大，综合效益愈加凸显。全市打造高品质特色型乡村旅游项目9个、本地化消费乡村旅游项目30个、景村融合型乡村旅游项目20个，乡村旅居项目20个，创建省级金牌旅游村3个、云南省最美乡愁旅游地13个，每个县（市、区）分别打造一张生态旅游旅居名片；接待游客超过2200万人次，实现乡村旅游综合收入250亿元，推动曲靖成为全省乃至全国重要的乡村旅游目的地。

二、发展原则

——坚持规划引领。按照全域谋划、全景建设、全要素提升的思路，制定市、县两级乡村旅游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等相衔接，确保乡村旅游发展的协调性与可持续性。明确乡村旅游发展思路理念、空间布局、重点区域、业态类型等，促进乡村旅游错位竞争、协同发展，确保布局有遵循、建设有依据。

——坚持典型示范。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把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与生态保护有机结合起来，立足资源区位优势，守好生态安全底线，维护河湖健康美丽，打造一批有效益、立得住、可复制、群众认可的典型，充分评估、科学决策、依法依规、建管并重、示范引领全市乡村旅游绿色、科学、可持续发展。

——坚持留住乡愁。坚持开发与保护并举、传承和创新并重，适度开发，合理开发，科学开发，在发展乡村旅游的同时保护田园风光、保留原始风貌、保持乡土味道，打造人文山水融为一体的美丽乡村。

——坚持市场主导。锚定目标市场，把握乡村旅游市场规律，以目标客户群体需求为导向，发挥市场机制和市场主体力量，让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协同发力，创新运营、营销模式，与时俱进推进产品、业态更新，推动乡村旅游提质发展。

——坚持系统整合。拓展思路、整合资源，加快乡村旅游与农业、教育、科技、体育、健康、养老、文化创意、文物保护、非遗传承等领域深度融合，通过跨界联动、差异发展，积极培育乡村旅游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全面构建特色鲜明、客源稳定、有序竞争、全面发展的乡村旅游新格局。

三、重点任务

（一）打造特色鲜明的乡村旅游带。坚持“一带一主题”“一村一特色”，围绕青山绿水、田园风光、特色产业、地域文化、红色文化等特色资源，串联历史文化名村、美丽宜居村、产业基地、农庄、农家乐、文化遗产、农业园区、景区村庄等，串村成链、成片开发，高标准打造特色鲜明、宜学宜游、体验丰富的乡村旅游带。中心城区乡村旅游重点突出“环城、依景、沿线（路、湖、河）”特点，麒麟区、马龙区着力打造城市生态会客厅和田园旅居乡村休闲度假带，沾益区着力打造乡村美食带；罗平县、师宗县重点以山谷花海旅游度假区为依托，着力打造花海乡村旅游民族

风情体验带；陆良县重点突出农耕文化、田园风光，打造乡村农事体验旅游带；会泽县重点围绕以礼河沿岸至白雾村，打造历史文化体验乡村旅游度假带；宣威市、富源县重点围绕特色美食文化、历史文化，打造富有地域特色的乡村历史文化美食体验带。到 2025 年，各县（市、区）各打造 1 条特色乡村旅游带、1—2 条乡村旅游精品线路。（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二）构建立体多元的乡村旅游项目体系

聚焦都市圈、城镇圈、景区圈目标客户群体及不同需求，结合城乡发展布局、生态资源禀赋和区位特质，发掘传统特色老村落资源建设一批瞄准都市圈客源下沉式旅游需求的高品质乡村旅游目的地、引导盘活村集体及村民资产发展一批满足本地城镇居民出游需求的民宿农庄、联动融入核心景区发展景村融合特色旅游村，精准策划、科学建设，构建不同层次的乡村旅游项目。

1. 高品质特色型乡村旅游项目。聚焦都市圈目标客户群，瞄准滇东、滇中，辐射川渝黔桂，引流长三角、珠三角地区，以避暑和乡风村韵为核心，每个县（市、区）精选 1 个以上历史悠久、特色鲜明的古村落、特色传统村落，按照“一村一策、一村一模式、一村一特色”的原则，精心谋划、科学规划，利用古村古街古建，突出乡风民俗乡愁，培育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生态宜居、文化传承、网红打卡的高品质特色型乡村旅游项目。到 2025 年，全市

打造 9 个引领性强的品质特色型乡村旅游项目。（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投资促进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本地消费配套型乡村旅游项目。聚焦市域、县域城镇圈目标客户群，瞄准本地及周边城镇居民周末闲暇、假日出游需求，以亲子、美食、农事体验为核心，挖掘乡村资源、民俗风情，全面打造现代农业产业园、休闲农庄、农家乐等乡村旅游主体，积极开发农业观光、农事节庆、生态康养、红色旅游、大地艺术、运动休闲、采摘垂钓等特色乡村旅游产品，满足大众游客需求。到 2025 年，全市打造 30 个以上本地化消费乡村旅游项目。（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投资促进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曲靖经开区管委会）

3.景村融合型乡村旅游项目。聚焦景区圈目标客户群，以住宿配套、美食体验、民俗文化、土特产购物为核心，在全市 4A 级及重点景区周边，遴选一批有发展基础、能与景区互联互通的村社，集中精力进行重点打造，稳步推进景区与周边旅游特色村一体化发展，推动“景村共建、共融、共享”，满足省内外游客在景区观光之外的住宿配套、民俗文化、特色地道美食、土特产购

物等方面的多元化、差异化需求。到 2025 年，全市打造 20 个以上景村融合型乡村旅游项目。（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投资促进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4.乡村旅居项目。聚焦对生态环境有更高层次需求、追求新型生活方式和舒适气候体验的客户群体，以农旅融合为特色，以田园康养为理念，以田园乡村为生活空间，以农事活动为生活内容，以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发展为生活目标，挖掘开发区位较好的农村闲置资产，建立联农带农机制，通过“房宅合作社”整合集中，打造为高品质的分布式乡村度假综合体，形成独立的“共享度假小院”，适合中国传统家庭理念的“三代人”旅居康养，成为除城市外的第二居所。到 2025 年，全市打造 20 个乡村旅居康养项目。

（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投资促进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曲靖经开区管委会）

（三）完善乡村旅游配套服务体系

1.培育乡村旅游精品住宿产品。针对后疫情时代旅游消费向个性化、沉浸式、体验式升级转变的趋势，充分发挥曲靖自然生态环境优势，主要领导牵头谋划推动，精选特色鲜明的山水、人文、老村落等高品质资源，整合政策、创新模式，着力引进一批

自带流量、具有一流设计能力、特色产品线路开发能力的目的地型度假酒店，带动农业、手工业和文创运营于一体的特色度假酒店 IP 运营品牌。加快建设一批自驾车旅居车营地、野奢酒店、帐篷酒店、星空营地等户外体验营地；以 A 级景区、优质乡村旅游带为中心，动员引导社会力量、村集体及个人投资建设一批半山酒店和等级旅游民宿。到 2025 年，全市建设户外体验营地 7 个、半山酒店 10 家、等级游民宿 13 家。（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投资促进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曲靖经开区管委会）

2.完善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坚持共建共享、主客共享原则，不断完善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厕所、停车场、标识标牌、观景平台、景点导览等乡村旅游配套设施。强化乡村旅游交通保障，加快建设交通干道、通达乡村旅游景点的道路和扩大公交线路覆盖，打通乡村旅游“最后一公里”；打造绿道、碧道、古驿道，构建“快旅漫游、无缝接驳”的乡村旅游综合交通体系。到 2025 年，全市 59 个以上乡村旅游村实现配套设施全覆盖，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各打造 1 条以上乡村旅游风景道。（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乡村振兴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曲靖经开区管委会）

3.优化乡村旅游商品供给。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培育地域特色鲜明、品质优良的农村产品，加强创新设计、策划包装、迭代升级，推进“农产品”变“旅游商品”。培育知名旅游商品企业和品牌，提升乡村旅游商品的档次和规模，提高商品消费在乡村旅游消费中的比重。依托乡村旅游发展带动农副土特产品销售，鼓励农民就地就近销售农副土特产品、手工艺品和特色旅游纪念品，实现商品“产地销”、“销地产”。到2025年，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各培育2—5个知名旅游商品企业和品牌。（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乡村振兴局、市供销社，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曲靖经开区管委会）

4.丰富乡村旅游产品内涵。实施乡村绿化美化亮化工程，因地制宜开发夜游、夜集、夜娱、夜秀等夜间消费产品和服务，打造夜间旅游消费新场景，提高过夜率和驻游时长。持续挖掘乡村传统文化资源，因地制宜培育主题性、特色类旅游演艺项目，推动文化产业与乡村旅游融合发展。以当地群众广泛参与、游客深度体验为切入点，推出“季季有主题、月月有活动”宣传，推动乡村旅游节庆活动常态化，促进以节促销、以节促旅和以节富民。培育农事体验、非遗传习、研学游学、写生基地、户外露营等市场欢迎的新业态新产品，在全市范围内重点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示范性强的游客与居民共享的文化生活空间。到2025年，创建30个以上红色教育、生态文明教育、劳动教育实践等为主题的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各打造1

个乡村旅游夜间消费集聚区、1个全省知名的乡村旅游文化节庆活动、1个有影响力的乡村文化生活空间。（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教育和体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曲靖经开区管委会）

5.实施乡村旅游标准化管理。完善乡村旅游服务标准化体系，出台《曲靖市民宿服务标准》、《曲靖市乡村旅游标准化服务指南》，健全乡村旅游服务质量监管体系，规范全市乡村旅游建设和服务标准。健全乡村旅游质量常态化检查工作机制，积极开展乡村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和从业者行为规范引导教育活动，不断提升乡村旅游品质、品牌，树立良好形象。（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曲靖经开区管委会）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高位推进，组建市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工作专班，建立乡村旅游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形成“部门联动、政策集成、资源整合、资金聚焦”的工作机制。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要把乡村旅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作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结合工作实际，建立相应工作机制，制定工作推进方案，细化工作措施，确保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二）强化模式创新。坚持以农民为中心，积极探索乡村旅游多元化、市场化发展模式，通过政府+合作社+产业+旅游、公

司+科研机构+基地、景区+村委会、公司+农户等模式，建立“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农民主体”的乡村旅游发展机制，实现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村民变股民，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不断积蓄并释放乡村旅游发展动能。

（三）建立激励机制。将乡村旅游作为全市旅游高质量发展重要内容，整合财政资金，建立完善多元投入机制，在统筹中央、省级专项资金和整合各部门项目资金的基础上，加大市级财政支持力度，对完成建设目标的高品质特色型乡村旅游项目在项目资金安排上给予优先支持。

（四）完善政策支持。制定本地配套支持乡村旅游的政策体系，通过“点供”用地政策积极推动半山酒店和等级民宿落地；将符合条件的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范围；将研学旅行纳入中小学教育教学计划，引导开展研学活动的文化场馆、景区景点在接待研学团组时实行首道门票全免，对家庭组织研学或学生个体参与的研学按有关规定减免门票。全面落实国家、省关于支持乡村旅游发展的政策措施，依法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等资源。对乡村民宿投资建设、改造升级依法合规给予资金补贴或提供贴息贷款，对评定等级的乡村民宿给予资金奖励，民宿开发创业按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五）强化人才支撑。统筹各级文化和旅游、乡村振兴、农业农村领域培训项目和资源，建立市、县两级乡村旅游人才培训体系，广泛开展乡村旅游专题培训、技能培训。每年组织乡村旅

游带头人培训，实行导师制，开展引流获客大比武，培养本土乡村旅游线上营销管理人才。加强乡村旅游领域招才引智，积极推进新农人返乡计划，引导文化艺术人才、专业技术人员、青年创业团队等各类能人投身乡村旅游发展，建设一支“懂经营、善管理”的乡村旅游人才队伍。

（六）强化督查考核。建立调度机制和考核机制，将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推进落实情况纳入重要督查事项，实行“一月一调度，同时纳入全市综合考核，强化结果运用，对工作不力、工作效果不明显的单位由市政府领导进行约谈，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全面落实到位。

- 附件：1.曲靖市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任务分解表
（2023—2025年）
- 2.曲靖市乡村旅游带任务分解表
- 3.曲靖市乡村旅游项目建设清单

附件 1

曲靖市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任务分解表（2023—2025 年）

序号	地区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高品质特色型乡村旅游项目	本地消费配套型乡村旅游项目	景村融合型乡村旅游项目	乡村旅游项目	半山酒店	户外体验营地	等级旅游民宿	高品质特色型乡村旅游项目	本地消费配套型乡村旅游项目	景村融合型乡村旅游项目	乡村旅游项目	半山酒店	户外体验营地	等级旅游民宿	高品质特色型乡村旅游项目	本地消费配套型乡村旅游项目	景村融合型乡村旅游项目	乡村旅游项目	半山酒店	户外体验营地	等级旅游民宿
1	麒麟区	0	0	1	0	0	1	1	1	2	1	1	0	0	1	0	2	1	1	1	0	0
2	沾益区	0	0	0	1	0	1	0	0	1	1	1	1	0	0	1	2	1	0	0	0	1
3	马龙区	0	1	0	2	0	0	1	0	1	0	1	0	0	0	1	1	1	1	1	0	0
4	宣威市	0	1	0	0	0	0	1	0	2	1	1	1	0	1	1	2	0	1	0	1	0
5	陆良县	0	1	1	0	0	0	1	0	1	1	1	0	0	0	1	1	0	1	1	1	0
6	师宗县	0	0	0	0	0	0	1	1	1	1	1	1	1	0	0	1	1	0	0	0	0
7	罗平县	0	1	1	0	0	0	1	1	2	1	1	1	0	0	0	2	1	1	0	0	0
8	富源县	0	0	0	0	0	0	0	1	1	0	1	0	0	1	0	2	0	1	1	0	0
9	会泽县	0	0	2	0	0	0	1	1	1	2	1	0	1	1	0	1	2	1	1	0	0
10	曲靖经开区	0	0	0	0	0	1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1	0	1
合计		0	4	5	3	0	3	7	5	12	8	10	4	2	4	4	14	7	7	6	2	2

附件2

曲靖市乡村旅游带任务分解表

县(市、区)	工作任务	推进计划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麒麟区	把麒麟城郊打造为城市生态会客厅和田园旅居乡村休闲度假带,重点打造麒麟区潦浒社区、五联红军村、兴龙村、大龙村、涌泉村、桂花社区、麻黄社区。	9月底前,统一规划,明确乡村旅游带所涉区域及建设内容;12月底前,启动部分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全面推进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田园旅居乡村休闲度假带基本形成
沾益区	打造以特色美食为支撑的乡村美食体验带,重点打造沾益区浑水塘、王家小村、彩云社区、红瓦房村。	9月底前,统一规划,明确乡村旅游带所涉区域及建设内容;12月底前,启动部分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全面推进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乡村美食体验带基本形成
马龙区	把马龙乡村打造为城市生态会客厅和田园旅居乡村休闲度假带,重点打造马龙区老角寨、长坡岭村、小桥河村、咨卡村、咀子上、水箐村、下小屯、大山村。	9月底前,统一规划,明确乡村旅游带所涉区域及建设内容;12月底前,启动部分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全面推进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田园旅居乡村休闲度假带基本形成
宣威市	打造以美食文化、历史文化为重点,独具特色的乡村历史文化美食体验带,重点打造宣威市芙蓉村、戈平村、永安村、攀枝嘎村、官寨村。	9月底前,统一规划,明确乡村旅游带所涉区域及建设内容;12月底前,启动部分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全面推进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乡村历史文化美食体验带基本形成

县(市、区)	工作任务	推进计划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陆良县	打造以农耕文化、田园风光为重点的乡村农事体验旅游带，重点打造陆良县清河村、大新村、龙潭村、车马堡村。	9月底前，统一规划，明确乡村旅游带所涉区域及建设内容；12月底前，启动部分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全面推进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乡村农事体验旅游带基本形成
师宗县	打造以滇东山谷花海旅游度假区为引领的民族风情体验带，重点打造师宗县古城村、宜卡村、小法块、水寨村。	9月底前，统一规划，明确乡村旅游带所涉区域及建设内容；12月底前，启动部分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全面推进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民族风情体验带基本形成
罗平县	打造以滇东山谷花海旅游度假区为引领的环花海乡村旅游度假带，重点打造罗平县金鸡村、品德村、云上村、维古村、小龙潭村。	9月底前，统一规划，明确乡村旅游带所涉区域及建设内容；12月底前，启动部分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全面推进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环花海乡村旅游度假带基本形成
富源县	打造以美食文化、历史文化为重点，独具特色的乡村历史文化美食体验带，重点打造富源县回隆村、发家村、白马村、起铺村。	9月底前，统一规划，明确乡村旅游带所涉区域及建设内容；12月底前，启动部分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全面推进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乡村历史文化美食体验带基本形成
会泽县	打造以以礼河沿岸至白雾村特色乡村为支撑的历史文化体验乡村旅游度假带，重点打造会泽县竹园村、乌龙社区、水城村、青云村、白雾村。	9月底前，统一规划，明确乡村旅游带所涉区域及建设内容；12月底前，启动部分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全面推进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重点村落打造。	历史文化体验乡村旅游度假带基本形成

曲靖市乡村旅游项目建设清单

一、高品质特色型乡村旅游项目（9 个）

麒麟区升官屯村、沾益区彩云三国文化旅游特色村（浑水塘村）、马龙区老角寨、陆良县清河村、师宗县古城村、罗平县洋洞脚村、富源县回隆村、宣威市官寨村、会泽白雾村。

二、本地消费配套型乡村旅游项目（30 个）

麒麟区兴龙村、麒麟区五联红军村、麒麟区桂花社区、麒麟区麻黄社区、沾益区彩云社区、沾益区九龙社区、沾益区王家小村、马龙区小桥河村、马龙区咨卡村、马龙区长坡岭村、陆良县大新村、陆良县龙潭村、陆良县车马堡村、师宗县黑尔村、师宗县长冲村、罗平县小龙潭村、罗平县云上村、罗平县维古村、罗平县品德村、罗平县金鸡村、富源县发家村、富源县白马村、富源县起铺村、宣威市芙蓉村、宣威市攀枝戛村、宣威市永安村、宣威市可渡村、宣威市戈平村、会泽县青云村、会泽县乌龙社区。

三、景村融合型乡村旅游项目（20 个）

麒麟区大龙村、麒麟区涌泉村、麒麟区克依黑村、沾益区刘麦地村、沾益区热水村、马龙区河边村、陆良县薛官堡村、陆良县杜旗堡村、师宗县水寨村、师宗县小法块村、罗平县以

堵勒村、罗平县腊者村、罗平县坡脚村、宣威市尼珠河村、会泽县绿荫塘村、会泽县竹园村、会泽县水城社区、会泽县老厂村、会泽县小米村、会泽县石鼓村。

四、乡村旅居项目（20个）

马龙区咀子上村、马龙区水箐村、马龙区大山村、马龙区下小屯、沾益区岩风口、沾益区红瓦房村、沾益区马达村、师宗县宜卡村、宣威市水井普嘎村、富源县发家村。

2023年至2025年，还将在全市选择交通较好，村内自然风光优美、气候优势明显、农事活动丰富、农特产品充裕，民风淳朴，具有联排或独立院落且空置的土木、石木、砖混结构的本地传统风格老建筑的村落，打造乡村旅居项目。到2025年全市乡村旅居项目达20个以上。

